

《社會工作》

試題評析	本次考試的申論題有其難度，第一題考生除了需對身心障礙權利公約有所認識外，亦需對「自立生活」有所瞭解，不過答題上若能掌握到身心障礙福利的發展趨勢，應該還是能獲得基本分數。第二題則是考較容易被忽略的結構取向社會工作，若對該理論觀點不那麼熟悉，建議在論述上能夠從巨視理論觀點（macro-level perspective）或是社會主義 - 集體主義（socialist-collectivist）觀點切入，討論結構因素對個人的影響。
考點命中	1.《高點·高上社會工作講義》第二回，劉文定老師編撰，頁 52-53。 2.《高點·高上社會工作講義》第三回，劉文定老師編撰，頁 40-41、83-84。

甲：申論題

一、在今日臺灣社會，「家庭照顧者照顧壓力過大且社會隔離，因而殺害身心障礙家人」的現象時有所聞。試以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CRPD)第 19 條「自立生活與融入社區」(Living independently and being included in the community)的內涵，申論政府政策該怎麼做，以避免此類憾事的發生，確實保障身心障礙者的權益。(25 分)

【擬答】

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的發展隨著福利意識形態的轉變，福利多元主義及社會福利社區化的出現讓障礙者的照顧與安養從傳統的機構式轉變為社區式，社區照顧的核心價值便是去機構化（de-institutionalization），目標是要讓所有的障礙者能回到社區接受照顧，而不是在教養院、醫院等機構過著與社會長期隔絕的生活。然而即便障礙者回到了社區，傳統觀念認為身心障礙者受限於體能、生理上的困難，需要社會大眾給予保護，並且身心障礙是一件不幸、可悲的事，而重度身心障礙者之照顧責任往往落在家屬身上，導致家庭照顧者產生沉重的照顧壓力，「自立生活運動」則是從另一種眼光來看待身心障礙者的權利。

「自立生活」(Independent Living for Disabled People)起緣 1972 年代美國身心障礙者權益運動，其強調障礙者掌握服務過程，並參與政策決策，自立生活不是獨立於社會之外獨立生活，而是強調障礙者的自主權，選擇生活方式的自由。我國在 2014 年 12 月通過「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將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The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簡稱 CRPD）國內法化，CRPD 第 19 條便載明締約國應積極促進身心障礙者享有於社區中生活之平等權利以及與其他人同等之選擇，並應採取有效及適當之措施，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充分享有該等權利以及充分融合及參與社區。

自立生活之意義與特點如下：

- 1.強調身心障礙者必須「自我選擇、自我決定、自我負責」，藉由掌握生活，提高自主性，亦能扮演公民角色。
- 2.認為身心障礙者具有一般公民平等的權益（如就學、就業、社會參與）等，而非特權。
- 3.強調「社會模式」，以改善環境障礙、社會制度，取代「醫療模式」，藉由醫療改變身體的障礙。
- 4.認同障礙者作為人，享有平等人權，有相同程度與範圍的自主、尊嚴、選擇權，以及充分參與社會生活的權利。
- 5.國家的角色不僅是在「照顧」，而是整體人權的保障，一方面要規範環境，一方面則要提供障礙者支持。

綜上可知，「自立生活」不是一項服務的提供，而是對障礙者價值與觀念翻轉的運動，事實上，CRPD 中每一條都跟自立生活有關，如同國際上自立生活運動的名言：「沒有我們的參與，不要替我們做決定」(Nothing about us without us)，唯有如此，自立生活才能從需求者角度加以改進，政府的政策亦應立基於這樣的價值與前提下，才能確實保障身心障礙者的權益。

有關我國自立生活的相關政策，包括以下立法：

- 1.2009 年內政部(衛生福利部前身)函頒實施的「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白皮書」總目標：「透過身心障礙者個人支持、家庭支持、與社會參與之措施，達成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並成為貢獻社會之一員。」
- 2.2012 年行政院修正核定通過的「社會福利政策綱領」中提到：政府應積極介入，預防與消除歧視，並積

極推動無歧視與無障礙之社區居住與生活環境；身心障礙者的照顧與保護，以在家庭及社區中為優先原則。

3.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0 條：個人支持及照顧，促進其生活品質、社會參與及自立生活。且依據「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服務辦法」，自立生活支持服務指身心障礙者得自我決定、選擇、負責，於均等機會下，選擇合適住所，平等參與社會。

4.2014 年通過「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CRPD 第 19 條便是有關「自立生活與融入社區」的條文。而在福利服務內容部分，則包括：

- 1.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 2.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個人助理。
- 3.合適住所之協助與提供。
- 4.健康支持服務。
- 5.社會資源連結及協助。

然而仍有學者或實務工作者認為，臺灣目前在障礙者的自立生活服務上，有尚待突破的問題，如障礙者尚無自立生活的普遍意識，且整個社會仍存在照顧是家庭責任的傳統觀念，而政府服務的提供常喪失使用者的主體性，經濟補助著重在家庭需求而非障礙者個人需求。故，政府在未來的身心障礙福利政策的制定上，必須更進一步去思考：

1.要如何才能讓障礙者與其他人有平等的選擇？

如：開辦「個人福利帳戶」，提供合理補助，使身心障礙者可「選擇」購買適合自己的各項服務與支持，如無障礙公共住宅、個人助理、其他支持性服務等。

2.如何才能確保多元支持服務的提供？

如：將原補助障礙者住進機構經費，可移轉至社區居住與自立生活的服務上，讓障礙者可以選擇。

3.障礙者要在社區中生活，哪些提供給一般大眾的服務與設施，應讓障礙者得以平等使用？為了讓障礙者能平等使用，服務或設施應該作哪些調整或提供障礙者哪些支持？

二、社會工作者的許多服務對象，面臨的是結構不平等的問題。試說明社會工作者如何運用結構取向的社會工作理論觀點，協助處於結構性不利位置的服務對象面對其生活困境。並舉例之。(25 分)

【擬答】

有關社會工作理論的討論，學者們依據各種理論的特性予以歸類分析，以利於實務工作者理解各理論的適用性，如林萬億（2013）便將社會工作理論就其涵蓋或觸及的問題範疇，區分為微視、居間、巨視三大層次，每一層次中又包含不同的實施模式或處置方法，以提供社會工作者在面臨不同情境與問題時，作為干預或介入的依據。其中巨視層次視點（macro-level perspective）便是指著重於整體社會結構或政治經濟機能的運作模式的理論觀點，結構取向社會工作（Structural Social Work）便是其一。

結構社會工作試圖橋接個人與社會、個體與社區，提供社會工作者理解不同的人群生活在社會結構的脈絡與社會過程下，得到支持，卻也出現社會問題。結構社會工作以理解社會脈絡為中心，但是並不排除個人因素。結構社會工作者承認個人的生活條件與困難與個人的經濟和社會位置有關，因此，社會工作必須介入個人和社會結構的雙重層次。本質上，無力感與不均均是社會結構造成的，必須結構解決，但不是要所有社會工作者都以結構轉型作為工作目標。

Goldberg（1974）首先提出結構途徑（structural approach），並提出兩個中心假設：

- 1.個人的問題不是病理，而是不適當的社會安排的顯現；
- 2.社會工作者回應社會變遷的需求是所有社會工作者的責任，不論他們是否任職於科層體系。

Moreau（1979）則界定兩種社會工作的角色：

- 1.探討個人困難的社會經濟與經濟脈絡，以及幫助集體化個人問題；
- 2.以催化批判思考、意識覺醒和充權進入助人的過程。

結構社會工作還是可以和優勢觀點、充權觀點、反歧視實務共享相似性，只是結構社會工作對社會結構更具有批判性分析，且更關注正義和人權。而在操作面，結構取向的社會工作者可以從以下原則協助處於結構性不利位置的服務對象：

- 1.保衛服務對象：協助服務對象保衛其資格賦予和權利，並鼓勵其對抗為難他們與不友善的系統，俾利保護自己。社會工作藉由提供有關權利、賦予、機構資源與結構資訊，以及申訴、寫信、陪同服務對象、

挑戰壓迫的機構政策與程序，來協助服務對象。

2. 集體化 (collectivization)：幫助服務對象將其個人困難與有相同處境的他人共享，以減低疏離與孤立。其作法是藉著連結支持網絡以正常化問題，以免被疏離。社會工作者相信個人解決有其限制，必須透過集體行動才能達到社會變遷。
3. 物質化 (materialization)：結構社會工作的物質化分析是瞭解服務對象的生活物質條件，及其對自身問題與經驗的理解。對於大多數社會工作的服務對象來說，主要的問題之一就是缺乏金錢與物質資源。尋求資源，不論是硬體的住處、金錢、食物、衣著與社會服務，或是軟體的尊重、照顧與社會認可，都是可以改變服務對象對當前處境的理解。例如：不敢離開施暴者的家暴倖存者、受壓迫的性侵害受害者等。
4. 在專業關係中增進服務對象的權力：減低工作者與服務對象權力的差別，有助於提升服務對象的自尊、自信與自主；同時，拉近雙方的距離、分享介入背後的道理、鼓勵服務對象自助、運用團體力量，以及自我揭露。
5. 經由個人改變來增強服務對象的權力：透過改變思考、感覺與行為，俾利自我解構與解構他人，藉此承認社會脈絡的影響力，始能極大化服務對象的潛力。其目的是藉此界定與溝通優勢，支持服務對象獲致批判地瞭解其個人問題與社會脈絡的關聯，並支持服務對象達成個人目的與自我實現。

乙、測驗題部分：(50分)

- (B)1 社會工作在各個災難階段，均有主要的任務目標，請問在讓受災民眾可以身心安頓、檢視損傷及整備重建，係屬於下列何種階段？
- (A) 緊急救援與安置階段 (B) 中繼期安置階段 (C) 後期重建階段 (D) 長期復健階段
- (C)2 請問下列何者並非屬於女性照顧者之減壓服務項目？
- (A) 托兒托老照顧服務 (B) 成長團體 (C) 多元保護網絡 (D) 親子成長
- (C)3 請問政府開辦「不動產逆向抵押貸款制度試辦方案」，係在解決老人何種問題？
- (A) 居住問題 (B) 照顧問題 (C) 經濟安全問題 (D) 社會參與問題
- (C)4 為避免身心障礙者受到歧視偏見的暴力，在保護服務方面，須緊急保護安置或其他必要的處置，請問其中須緊急保護安置者不得超過幾個小時？
- (A) 24 小時 (B) 48 小時 (C) 72 小時 (D) 96 小時
- (C)5 為維護身心障礙者的就業權利，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級政府機關員工總人數在 34 人以上者，進用具有就業能力之身心障礙者人數，不得低於員工總人數的比例為何？
- (A) 1% (B) 2% (C) 3% (D) 5%
- (C)6 在老人保護的實證研究中發現，老人受虐經常與照顧問題有關，下列何者不是老人受虐導因於照顧者的危險因子 (risk factors) 之一？
- (A) 照顧者有高度照顧負荷 (B) 照顧者酒精／藥物濫用問題
(C) 照顧者有性別平等偏差問題 (D) 照顧者自覺健康不佳
- (D)7 臺灣在 1998 年 6 月通過家庭暴力防治法，使家庭暴力防治工作有了法源依據。有關臺灣受暴婦女的社會工作實施方法的內容，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我國家庭暴力防治的特色是以網絡概念提供家庭暴力受害人保護服務，確立以各縣市家庭暴力防治中心為主管單位，統籌警政、司法、教育、戶政與衛生醫療相關單位網絡，提供整合性服務
(B) 工作重點則是以危險評估的工作模式為主，透過危險評估指標與專業人員判斷，與被害人討論危險情境的認知和恐懼，提升被害人對於自身處境的危險意識，專業人員蒐集資訊，據以擬定準確的安全計畫
(C) 評估工具一開始是使用中文版危險評估量表 (Dangerous Assessment, DA)，近年來則研發完成臺灣親密關係暴力危險評估表 (Taiwan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Danger Assessment, TIPVDA)，現已全面實施中
(D) 發展出垂直整合的服務方案，接受通報後，由一名社工員啟動個案的相關服務，服務過程中明確區分一線服務 (危險處遇) 和二線服務 (後續追蹤服務)，增加個案服務資源網絡與工作程序。目前個案服務，以婚姻暴力被害人保護扶助輔導服務及目睹兒童少年的關懷服務為主
- (B)8 有關基變觀點社會工作主要的理論觀點與概念的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 反對自由化的改革主義 (B) 福利國家的設置基本上是反對資本主義社會的
(C) 不信任專業主義 (D) 提醒個人與社會間關係的假性二分法
- (B)9 「工具性日常生活活動功能」量表 (Instrumental Activities of Daily Living, IADLs) 是用以評估老人獨立自主

- 生活能力的評估工具，下列那一種功能不是評估項目之一？
 (A)食物烹調 (B)穿脫衣褲 (C)使用電話 (D)上街購物
- (B)10 學校社會工作是在學校情境中，透過直接服務、系統性服務與倡導的方式，來支持與提升學生的學習和福祉。有關學校社會工作的工作任務，下列何者錯誤？
 (A)兒少虐待預防與通報 (B)心理治療與諮商 (C)經濟弱勢資源連結 (D)中輟學生輔導與協助
- (D)11 危機介入取向是以心理動力的自我心理學為基礎，針對足以導致個人正常功能產生混亂的事件所採取的阻止行動，以解決危機情境。對於危機介入取向的基本假設，下列何者錯誤？
 (A)個人對危機情境之反應是反應出個人對目前壓力之認知經驗，而非個人病態
 (B)當個人無力處理內在壓力或外在事件，而轉成危機事件時，將引發危機
 (C)危機提供個人成長與發展機會，但結果是各不相同
 (D)危機是暫時性的，而且沒有特定發展階段，持續時間也會因人而異
- (B)12 社會個案工作實務運作中，保密是一項重要的倫理原則。所謂的保密是社會個案工作者在服務過程中知悉案主（家）的相關事情，不得透露給第三者知道，這樣的作法可使案主（家）放心透露相關資訊，以利後續服務的進行。但是，在一些特殊的情形下，基於例外的情況下而採取不保密，下列何者錯誤？
 (A)基於保護案主（家）及第三者合法權益 (B)社會工作者考量專業自主性時
 (C)提報特殊個案研討會討論時 (D)基於警告或通報責任時
- (B)13 會談是社會工作專業服務的一種具體程序，透過工作者與案主之間面對面的溝通，表現其專業服務活動。有關會談的原則，下列何者錯誤？
 (A)同理與尊重案主經驗 (B)教育案主正確價值觀
 (C)抱持開放與坦誠的態度 (D)慎用口語與非口語訊息
- (A)14 2005 年為宣示政府推動社區發展之決心，行政院通過「臺灣健康社區六星計畫」，下列何者不是其中一項？
 (A)科技農業 (B)環境景觀 (C)人文教育 (D)環保生態
- (C)15 在社區工作模式中，針對弱勢社區及社區中弱勢地位者提供協助，然後與社會中的同情者或支持者相聯合，再以社會正義或民主理念，對整體大環境提出適當要求，請問係屬於下列何種模式？
 (A)社會互動模式 (B)社會計畫模式 (C)社會行動模式 (D)地區組織模式
- (B)16 民事保護令是指保護家庭暴力被害人的人身安全與權益的法律命令，警告相對人不能再用肢體暴力、言詞暴力對待被害人。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9 條規定民事保護令分成三種，其中不包含下列那一種保護令？
 (A)暫時保護令 (B)禁制保護令 (C)緊急保護令 (D)通常保護令
- (C)17 影響兒童及少年受照顧及身心正常發展之高風險指標有六項指標，下列何者錯誤？
 (A)家中兒童、少年之父母或主要照顧者罹患精神疾病、酒癮、藥癮，並未就醫或未續就醫
 (B)因貧困、單親、隔代教養或其他不利因素
 (C)父母或主要照顧者有沉重的照顧負荷或已有明顯之照顧知能不足的情形
 (D)非自願性失業或重複失業者：負擔家計者遭裁員、資遣、強迫退休等
- (B)18 下列有關自由派女性主義的理論觀點，何者正確？
 (A)男女因社會化而產生差異 (B)男女具有同樣的理性思考能力
 (C)強調女性透過與他人的連結完成自我 (D)肯定女性關愛照顧他人的特質
- (B)19 下列有關基變社會工作的論點，何者錯誤？
 (A)個人的問題被界定為社會與結構，而非個人
 (B)生活模式，被認為是人與其環境不同面向交互，改變而不斷的調整，人們可以改變環境，也被環境所支持，使交互調適得以存在
 (C)公平的結構更能促成社會組織的合作與分享
 (D)不均與不義的消除是社會行動的動能
- (C)20 下列有關優勢觀點的論述，何者錯誤？
 (A)肯定案主解決問題的能力 (B)傾聽案主描述其生活經驗
 (C)整合相關證據與臨床經驗及案主的情境 (D)了解案主的期待並予協助
- (A)21 請問下列何者並非增強權能觀點社會工作取向的基本假設？
 (A)承諾保護個人免於受剝削或壓迫
 (B)個人經驗深切且無力感，以致無法與環境交流實現自己
 (C)權能可以透過社會互動增加衍生更多的權能

- (D)案主被視為有能力、有價值的個人
- (A)22 請問在策略上倡導家務與兒童照顧是公共責任，政府應該負擔孩童照顧的支出和給予家庭主婦工作津貼，特別是針對貧窮與單親女性，係屬下列何種女性主義？
(A)社會主義女性主義 (B)後現代女性主義 (C)激進女性主義 (D)文化女性主義
- (C)23 下列有關社會工作系統理論的觀點，何者錯誤？
(A)系統成長越大，系統內的分化與異化現象越大，不過系統為維持運作，仍保持一個聚合的運作趨勢
(B)系統的整體和各部分間，均為動態，而非靜態，且不斷變遷和演化
(C)系統的概念主要可分為四個部分：結構、過程、行動、處遇
(D)重視個體和環境的互動或與「人在情境中」的傳統社會工作觀點相符
- (C)24 請問下列有關兒童福利服務的項目，何者不屬於現金給付的型態？
(A)保費補助 (B)育兒津貼 (C)安置服務 (D)經濟補助
- (D)25 下列有關以證據為本的社會工作假設，何者錯誤？
(A)證據可以被發現以運用在實務上 (B)使用嚴謹的方法，以發現更強而有力的證據
(C)以證據為本的介入是最有效的介入 (D)介入不能被複製
- (B)26 下列有關個案工作與個案管理的比較，何者錯誤？
(A)個案工作的問題性質在於治療性、矯治性；個案管理則在危機性、復健性、教育性
(B)個案工作促使案主有能力使用資源；個案管理協助案主解決問題
(C)個案工作較為被動性；個案管理重視案主改變的潛能
(D)個案工作，深入心理暨社會層面；個案管理重視人與情境的實際情況
- (A)27 矯正社會工作與一般社會工作不同，請問下列何者並非屬於矯正社會工作的特性？
(A)案主有接受服務的意願 (B)服務的對象多為犯罪者
(C)服務的目的著重於重建 (D)無法完全遵守保密原則
- (C)28 介入 (intervention) 是社會工作實施過程中，付諸行動的階段，請問下列何者並非社會工作介入的目的？
(A)回應服務使用者的問題 (B)完成社會工作者的任務
(C)對實施的活動進行監視與檢視 (D)滿足社會工作者雇主的期待
- (B)29 下列有關社會工作三大方法特性的比較，何者錯誤？
(A)社區工作主要技術在方案規劃、動員、會議與社會衝突
(B)團體工作案主的意願，以有意願者為主
(C)個案工作的對象為個人及家庭
(D)社區工作中案主的特質為社區領袖、菁英、志工及居民
- (D)30 個案管理是社會工作常用的方法，下列有關個案管理的步驟，何者正確？①接近機構 ②評估 ③接案 ④計畫介入或認定與編排資源 ⑤目標認定 ⑥連結案主
(A)①②③④⑤⑥ (B)①④③②⑤⑥ (C)①③④②⑤⑥ (D)①③②⑤④⑥
- (D)31 請問下列何者並非屬於社會個案工作所強調的重點？
(A)個案工作是直接服務的一種方法 (B)個案工作可視為「人在環境中」的濫觴
(C)個案工作是採一對一進行個別化的過程 (D)個案工作提升案主的參與能力
- (A)32 請問下列何者並非屬於社會行政的實施方法？
(A)會談面訪 (B)政策擬定 (C)法規草擬 (D)行政協調
- (D)33 請問下列何者並非屬於社會團體工作的實施原則？
(A)重視團體的整體性 (B)尊重團體中個體的差異性
(C)從成員的差異性互動關係中運用其間的動力 (D)以介入 (intervention) 先改善案主所處的壓力環境
- (C)34 社區發展協會為基層社區推動之組織，下列有關社區發展協會的組織性質，何者錯誤？
(A)非營利性質的人民團體 (B)組織的財源來自會費、捐款或其他補助收入
(C)理事會為最高權力機關 (D)由社區居民，年滿 20 歲，有 30 個人以上發起
- (C)35 下列有關從工業革命到慈善組織社會的歷史發展歷程，何者錯誤？
(A)在中世紀以前西方基督教社會裡，救濟貧民的工作主要由教會來承擔
(B)1601 年伊莉莎白女王公布的濟貧法，為今日社會福利的直接源頭
(C)1782 年通過「史賓漢蘭制」，鼓勵組成濟貧工會並恢復院外救濟方式
(D)「史賓漢蘭制」也實施普及的食物量表，以家庭維持基本生計所需麵包價格為基準，來救濟貧民

- (C)36 在社區工作模式中，最廣為引用的首推樓斯曼（Rothman）於 1968 年提出三種模式：地方發展、社會計畫、社會行動。有關各種模式的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地方發展的改變策略是納入更多人，以決定並解決其問題
 (B)社會計畫的改變方法與技巧是形成共識或衝突
 (C)社會行動的改變策略是蒐集問題資料，並採取最合理的行動
 (D)Rothman 承認各個模式間會有交互混用的狀況，於是進一步分析模式間的重疊與混合，成為十二種社區介入典範
- (A)37 案主之所以需要社會服務的協助，可能是在生活層面上遇到自己難以克服的障礙，其中外在障礙是因案主環境的不足而無法提供所需的協助，這些障礙是外在於案主的，且不是案主所能控制或影響。下列何者不是外在障礙的原因之一？
- (A)資源雖存在但案主沒有企圖獲得相關訊息 (B)資源不存在或不足以滿足需求
 (C)資源雖然存在但所需的補助資源並不存在 (D)資源雖存在但不適用於特定案主
- (B)38 請問下列何者並不屬於全球化對社會工作的影響範疇？
- (A)不確定性
 (B)本土價值與殖民價值的融合
 (C)專業關係的建立與新公共管理效率考量的衝突
 (D)新自由主義下全球化的困境，如：貧富不均、工作貧窮
- (B)39 隨著老人人口的增加與壽命的延長，因老化而延伸出的議題愈來愈受到重視，其中老人虐待與疏忽（elder abuse and neglect）的議題就十分值得關心與探討。下列有關老人虐待與疏忽的敘述，何者錯誤？
- (A)每當有一個老人虐待或疏忽的個案被發覺，意味著另外至少還有 5 個老人虐待或疏忽事件沒有被發現
 (B)據統計受到虐待或疏忽的老人死於心臟病、癌症、腎臟病，或是意外傷害的機率僅是沒有受到虐待或疏忽老人的三分之一
 (C)可能的施虐對象通常是家庭成員，像是配偶，更常見的情形是成年子女
 (D)失能程度較高的受虐者、照顧者有照顧負荷與壓力以及長期的經濟壓力，都是造成老人虐待與疏忽的危險因子，再加上老人孤立的情況，會有高度的老人受虐危機
- (B)40 下列有關社會救助的特質，何者錯誤？
- (A)生存權保障原則 (B)普遍照顧原則 (C)親屬責任原則 (D)國家責任原則

【版權所有，重製必究！】